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9-028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五期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五期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2019年3月11日为授予日，授予100名激励对象554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47.17元/股。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8年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8年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

考核委员会提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 2019 年 3 月 11 日为授予日，授予 34 名激励对象 25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3.59 元/股。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2 日